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其他）

APEC 能力建構研討會
「國際間服務貿易之衡量」專題研討會報告

服務機關：中央銀行
姓名職稱：蔡美芬 副科長
派赴國家：菲律賓
出國期間：97.09.30 ~ 96.10.04
報告日期：97.12.19

目次

壹、前言.....	1
貳、服務貿易的模式與統計架構.....	2
一、服務貿易的特性.....	2
二、服務貿易總協定定義四種服務貿易模式.....	2
三、服務貿易統計的架構.....	5
四、EBOP 與 FATS 在四種服務貿易模式的簡易對照.....	13
參、服務貿易統計改版方向.....	16
一、國際收支架構下的修改重點.....	16
二、MSITS 改版重點與進程.....	20
肆、與會各國服務貿易統計面臨的挑戰.....	21
伍、結論.....	23
附錄一 國際收支服務貿易統計之問題交流.....	25
附錄二 研討會課程表.....	27

壹、前言

過去幾十年間，由於交通、電腦、資訊與通信的發展，大大降低服務貿易的成本，加上國際經貿體制日趨自由，使得服務貿易迅速擴增。近 10 年來，全球服務貿易達商品貿易額的 1/4¹，服務業占全球外資直接投資總流入額亦達 2/3²，外資直接投資的重心已轉向服務業。

為加強各國的統計整合、資料與編製經驗的分享，菲律賓國家統計協調委員會（NSCB³）與亞太經濟合作會議（APEC）共同舉辦「國際間服務貿易之衡量」研討會，邀請澳洲統計局（ABS⁴）、世界貿易組織（WTO）、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及菲律賓央行之專家擔任講師，參加學員 36 名，來自 12 個經濟體。職於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至 10 月 4 日奉派參加本研討會，會中主要介紹服務貿易統計的架構、衡量、揭露及發展趨勢，並討論如何加強各國服務貿易統計的整合、資料分享及技術支援。

本文共分五節，除此前言外，第貳節為服務貿易的模式與統計架構；第參節說明服務貿易統計改版方向；第肆節介紹與會各國服務貿易統計面臨的挑戰；最後為結論。

¹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 2007 年國際收支統計年報（*Balance of Payments Statistics Yearbook, 2007*），近 10 年全球服務貿易與經常帳及商品貿易額大致維持相當穩定的比率關係，1997 至 2006 年全球服務貿易收支平均約為經常帳的 16.1%，相當於商品貿易總額的 24.8%。

² 根據聯合國貿易暨發展委員會（United Nations Conference on Trade and Development, UNCTAD）2004 年的世界投資報告（*World Investment Report, WIR 2004*），服務業占全球外資直接投資存量的比重由 1970 年代初期的 1/4 上升到 2002 年的 60%，2001 至 2002 年，服務業占外資直接投資總流入額的 2/3。

³ National Statistical Coordination Board, Philippines，簡稱 NSCB。

⁴ Australian Bureau of Statistics，簡稱 ABS。

貳、服務貿易的模式與統計架構

一、服務貿易的特性

服務部門產值遠大於製造部門⁵，但僅約 10%的產出進入國際貿易，而製造業則為 50%以上。一般而言，服務貿易具有不可見與不可儲存之特性，且常受政府干涉，特別是對民生具有重大影響之服務業如運輸、電信等，更易受到政府管制。此外，它與商品貿易不同，商品貿易的標的具有實體，出進口均經過海關，具有國際公認的的貨品編號，相關的統計方法及資料已相當成熟；服務貿易則不然，且其管制措施通常是採配額或其他規範管制服務業市場之進入，無法以課徵關稅的方式進行。因此，編製詳細服務貿易統計較商品貿易統計更為困難，惟談判者仍需統計資料作為市場開放要求與承諾，以及事後監督其承諾之依據。

隨著交通、電腦、資訊與通信的發展，大大降低服務貿易的成本，加上國際經貿體制日趨自由，可供跨國貿易之服務種類大幅增加，也促使世界各國以多邊協商的方式，訂定服務貿易之規範。

二、服務貿易總協定定義四種服務貿易模式

1991 年關稅暨貿易總協定（GATT）秘書處撰寫「服務部門分類清單」（GNS/W/120 Services Sectoral Classification list）定義服務規章所涉及的相關業別，將服務業分為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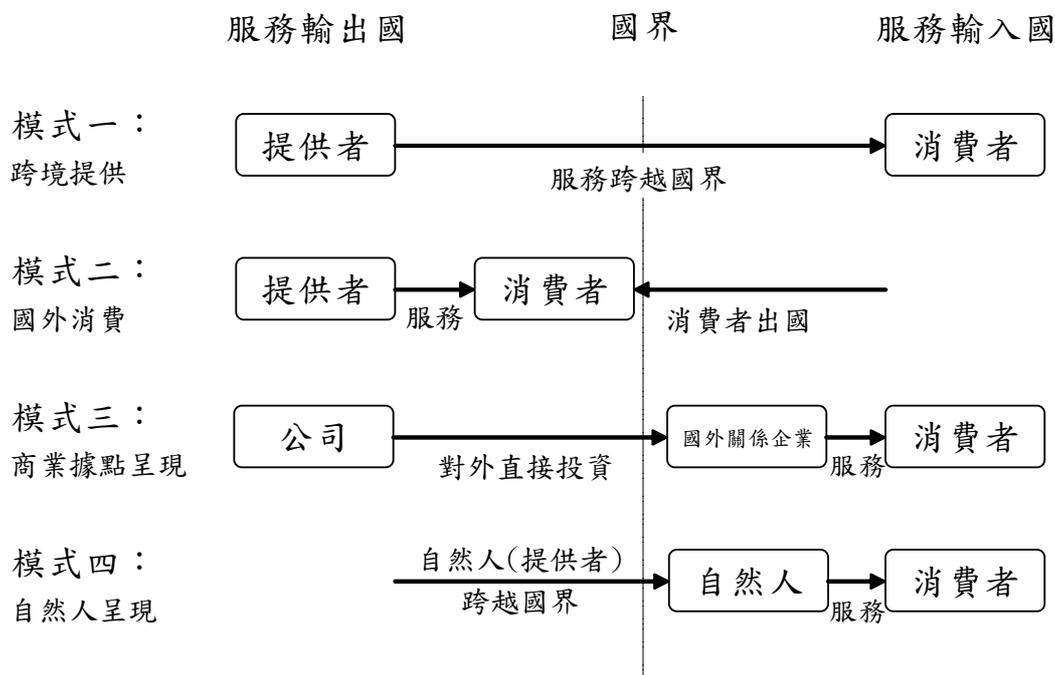
⁵根據 UNCTAD 世界投資報告（WIR 2004），2001 年服務部門產值占已開發國家國內生產毛額(GDP)的 72%，占開發中國家 GDP 的 52%，占中東歐國家 GDP 的 57%。

業、通訊、營造、配銷、教育、環境、金融、健康與社會、觀光及旅遊、娛樂、文化及運動、運輸以及其他等 12 大類，此分類清單的目的不在統計，而在於方便對相關服務規章作成具體承諾並進行談判。

傳統上，國際間服務貿易統計係採第五版國際收支手冊所定義的方式，界定在居民與非居民間的服務交易。惟基於許多服務貿易的進行需由供給者直接在靠近消費者所在地設立據點或透過自然人的移動來提供，因此服務貿易談判亦將設立商業據點及自然人呈現納入服務貿易模式，超出了原有國際收支服務貿易的範圍。

1995 年生效的服務貿易總協定（GATS）係全球最具影響力也是唯一的服務貿易協定。GATS 定義的服務範圍為「除行使政府權力以外之各行業提供之服務」，將服務貿易分為四種模式（圖一）：

圖一 GATS四種服務提供模式



1. 模式一為「跨境提供」(cross border supply)，即服務提供者與消費者分位於兩國，但服務提供者的服務跨越國境。服務的交付可透過電話、傳真、網際網路、通訊進行，例如函授課程、遠距離診斷及法律諮詢。
2. 模式二為「國外消費」(consumption abroad)，即消費者進入服務提供者所處之境內進行消費，例如旅行及在國外船舶修理。
3. 模式三為「商業據點呈現」(commercial presence)，即服務提供者於他國領土設立據點以提供服務，例如外商銀行在台分行提供的金融服務。
4. 模式四為「自然人呈現」(presence of natural persons)，即提供者以自然人之身份進入他國領土提供服務，如外國表演者、律師前往他國提供法律服務者。

三、服務貿易統計的架構

為提供各國編製服務貿易統計的參考及服務貿易談判的需要，聯合國（UN）、歐洲共同體（EC）、國際貨幣基金（IMF）、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聯合國國貿易暨發展委員會（UNCTD）、世界貿易組織（WTO）於2002年聯合推出「服務貿易統計手冊」（Manual on Statistics of International Trade in Services, MSITS）。

（一）10項服務貿易基本要素

MSITS 列出以下 10 項要素，前 5 項係建議優先編製之核心基本要素。各國可遵循此階段性提案建立起新的服務貿易國際標準架構，並提高跨國服務貿易統計的可比較性：

1. IMF 之第五版國際收支手冊（*Balance of Payments Manual, Fifth Edition, BPM5*）—經常帳內含居民與非居民之 11 項服務貿易，亦記錄薪資所得及工作者匯款等補充訊息；
2. 延伸之國際收支服務（EBOPS⁶：first part - disaggregation）基本細項—對第五版國際收支之服務分類進行更細項分類的子系統，共 110 項，各國可就本身具有重大經濟意義的項目優先編製。
3. 外人直接投資（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FDI）統計—依照第三版國際產業標準分類（ISIC, Rev.3⁷）進行產業別分類之外人直接投資統計，作為有關商業據點呈現供應模式的補充資料。在外國關係企業服務貿易（foreign

⁶ Extended Balance of Payments Services, 簡稱 EBOPS。

⁷ International Standard Industrial Classification of All Economic Activities, Revision 3 的簡稱。

affiliates trade in services, FATS) 資料缺乏時，外人直接投資統計可暫時作為商業據點呈現之指標；

4. 外國關係企業服務貿易基本變數 (FATS: basic variables) — 按外國關係企業國際產業標準分類 (ICFA⁸) 記錄之銷售/產出、就業、附加價值、商品與服務出進口、企業數目等基本變數；
5. 對手國服務貿易 (trade in services by partner country) — 本國與各對手國之間的服務貿易統計；
6. 延伸之國際收支服務完整版 (EBOPS: second part - completion) — 建立完整詳細項目及備忘錄項目，並且與中央產品分類 (the Central Product Classification, CPC) 第一版相結合；
7. 外國關係企業服務貿易細項 (FATS: further details) — 除基本變數外，另加上資產、淨值、營業淨利、固定資本形成、所得稅、研發支出、員工薪水等項目；
8. 國外工作人員 (persons working abroad) — 赴國外工作及到本國工作之外國自然人資料；
9. 關係企業間與非關係企業間之交易 (trade between related and unrelated parties) — 在居民與非居民的服務貿易中，區分出與關係企業間或是與非關係企業間之交易的統計；
10. GATS 服務提供模式 (GATS modes of supply) — 居民與非居民交易按 GATS 服務提供模式分別建立。

⁸ ISIC Categories for Foreign Affiliates 的簡稱。

(二) MSITS 兩大統計主軸

MSITS 的兩大統計主軸為 1.居民與非居民之間的交易（以國際收支統計為基礎）及 2.透過國外分支機構的經營活動所進行的服務貿易－「外國關係企業服務貿易統計」（foreign affiliates trade in services statistics, FATS）。

1.國際收支統計

BOP 記載一段期間居民與非居民的交易，其中，服務貿易為經常帳的主要項目之一，包括運輸、旅行、通訊、營建、保險、金融、電腦與資訊、專利權、商標等使用費、其他事務服務、個人、文化與休閒服務、不包括在其他項目的政府服務等 11 項。

BOP 服務類別的產品涵蓋範圍與 GATS 相近但不完全相同，GATS 包括 BOP 列在商品的「加工處理之商品」及送至國外「修理之商品」，但不包括 BOP 服務交易中的「政府服務」、旅行期間購買的商品以及專利權與授權費（但包括經營權費用）。GATS 模式一「跨境提供服務」及模式二「國外消費」兩種模式大致上可從 BOP 得到較完整的訊息，而模式三「商業據點呈現」及模式四「自然人呈現」則可由 BOP 獲得部分補充訊息，但運用 BOP 衡量 GATS 四種服務模式仍存有若干限制（表一）。

表一 四種服務貿易模式之統計範圍

模式	統計範圍		現有統計使用限制
模式一 跨境提供	BOP	大部分運輸(扣除飛機輪船在國外港口的支援與輔助服務)	
		通訊、保險、金融服務、專利權、商標等使用費	
		部分：電腦與資訊服務、其他事務服務、個人、文化與休閒服務	BOP無法區分模式一或模式四
模式二 國外消費	BOP	旅行(扣除旅客在國外購買的商品)	BOP無法區分出旅行中的商品
		飛機輪船在國外港口的修理(BOP列在商品)	
		部分運輸(飛機輪船在國外港口的支援與輔助服務)	
模式三 商業據點呈現	BOP	部分：營建服務 ^(註1)	BOP無法區分模式三或模式四
	FATS	外國關係企業服務貿易統計	目前僅有部分OECD國家編製
模式四 自然人呈現	BOP	部分： 電腦與資訊服務、其他事務服務、個人、文化與休閒服務	BOP無法將模式四自模式一或模式三區分出來
		營建服務 ^(註1)	BOP無法區分模式三或模式四
	BOP	補充訊息：與勞工有關的金流 薪資所得	1. BOP未區分「服務」生產或「貨品」生產活動的人員報酬； 2. BOP包括非短暫停留的部份 ^(註2) ，可能高估模式四的貿易規模； 3. BOP只包括非居民自然人受居民企業雇用，未包括非居民自然人受非居民公司短期雇用以契約方式派遣至本國提供服務的情形。
		工作者匯款	工作者匯款為所得扣除支出及儲蓄後的剩餘，低估透過模式四提供服務的價值
	FATS	補充訊息：外國關係企業僱用外國人	
	其他	出入境統計、國際移民統計、人口普查及家庭調查等	

^{註1} 因短期目的設立的國外實業，在BOP為地主國的非居民，但GATS視為商業據點呈現，不受1年的限制，該企業國外營建服務列入模式三，涉及自然人呈現部分列入模式四。

^{註2} 例如大使館、領事館及國際組織在當地雇用人員的薪資。

資料來源：整理自 *Manual on Statistics of International Trade in Services, 2002* 及 WTO報告(2003)。

2.外國關係企業服務貿易統計（FATS）

(1) 統計範圍

以商業據點呈現的方式對外提供服務可規避關稅壁壘、接近市場、減少運輸成本，加上近年來各國逐漸放寬外資進入服務業市場的限制，使得透過對外直接投資已漸漸成為服務輸出的主要方式（表二），根據美國商務部經濟分析局的資料顯示，美國公司在國外分支機構對國外市場提供的服務及外國公司在美國分支機構對美國市場提供的服務均分別超過美國跨境提供服務輸出/輸入的金額（圖二）。惟相對於 BOP，FATS 統計發展較晚，至今已編製 FATS 的國家多為 OECD 會員國⁹。

表二 四種服務提供模式的估計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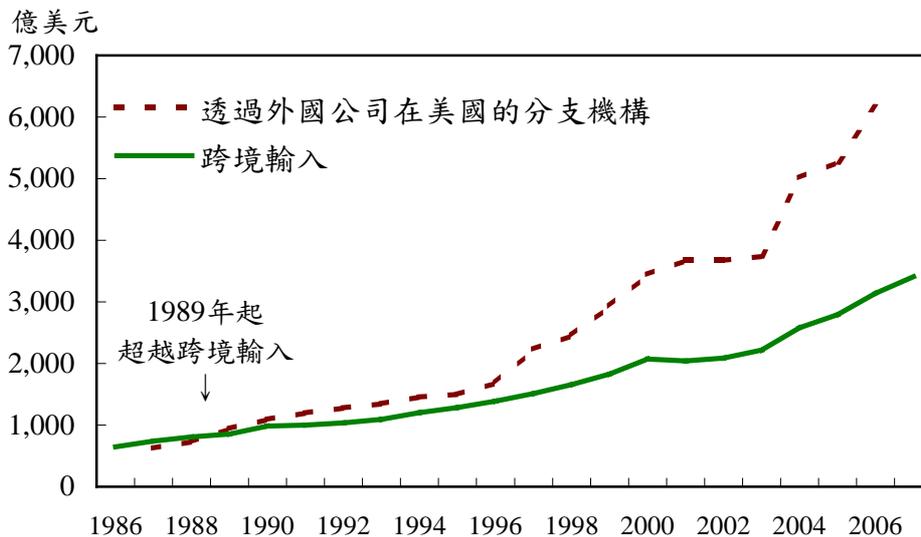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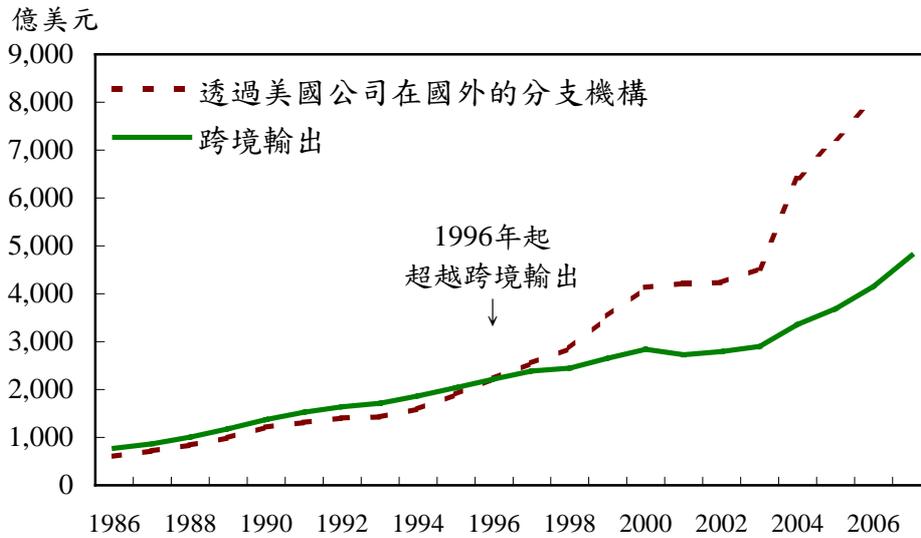
	估計比重
模式一 跨國提供	25 - 30 %
模式二 國外消費	10 - 15 %
模式三 商業據點呈現	55 - 60 %
模式四 自然人呈現	小於 5%

註：以2005年資料估計。

資料來源：Joscelyn Magdeleine, WTO, "WTO, GATS and Modes of Supply", 本次研討會資料。

⁹ 截至 2007 年，已有 23 及 14 個 OECD 會員國分別推出進口 FATS 及出口 FATS 統計。

圖二 美國服務貿易



資料來源：美國商務部經濟分析局。

FATS 主要衡量透過在他國設立據點的服務貿易，與外國直接投資較為相關，惟 FATS 的統計範圍包括所有外國直接投資者擁有「多數股權」(大於 50%)的公司，與現有國際間定義直接投資的範圍—「大於(含)10%」股權不同。GATS 及 MSITS 視外國關係企業當地生產為國際服務貿易的一部分，但外國關係企業在地主國被視為居民，致其在該國的各项交易並不計入 BOP。

FATS 包括進口 (inward) 及出口 (outward) 兩種，進口 FATS 指經濟體中外國擁有多數股權的關係企業，如外商在台分公司；出口 FATS 則指本國擁有多數股權的國外關係企業，如台商在海外分公司。進口 FATS 可從地主國國內企業統計取得相關資料，出口 FATS 的資料取得通常較為困難，可透過與貿易對手國交換資料或國際組織所公布的資料取得，或對從事國外直接投資的居民母公司進行調查。

基本的統計變數包括：銷售額(營業額)及/或產出、雇用人數、附加價值、商品及服務的進出口、外商分公司家數；補充的統計變數包括：資產、員工薪資、淨值、營業淨利、固定資本形成、所得稅及研發支出等。

(2) 統計變數的分類

國家別

FATS 的國家別劃分主要考量直接投資的來源國或目的國。直接投資來源國的分類方式有二種，一按直接投資人 (first foreign parent) 所屬國家，另一按最終投資人 (ultimate beneficial owner, UBO) 所屬國家劃分。基於最終投資人係最終擁有或控制直接投資企業、並從中獲取長期利益者，與產業活動較為相關，進口 FATS 的國家別劃分因此建議優先按最終投資人所屬國家劃分。

在直接投資的目的國方面，係按國外分支機構所在國區分；如果該國外分支機構係透過第三地擁有多數股權的關係企業取得，則按商業據點呈現的所在國進行國家別分類。

產業別或產品別

若將 FATS 統計按照產品別進行分類，可方便整合或比較透過商業據點存在的服務類型與居民及非居民之間的服務貿易類型，惟部分 FATS 統計項目如附加價值及員工薪資等則無法按產品別進行歸類。另一方面，在概念上，所有 FATS 統計變數均可按產業別歸類，且與 FATS 較為相關的外資直接投資統計通常按產業而非按產品分類，因此，為了實現向國際組織報告時之可比性，MSITS 建議初期先按第三版國際產業標準分類（ISIC, Rev.3）進行產業別分類；為了統計資料的完整與可比較性，建議對所有產業（包括製造業而不只是服務業）蒐集資料。

由於服務產品別項目分散於各產業活動，為方便比較 EBOPS 及 FATS 之間的近似關係，可進一步按外國關係企業國際產業標準分類（ICFA）分組。但長期仍應儘可能在 EBOPS 調和的基礎上，按照適用於商品貿易的國際商品統一分類制度（Harmonized System）對服務進行分類，以便與同按此方式分類之居民及非居民間的貿易進行比較。

(三) 自然人呈現

自然人呈現係提供者以自然人之身份，進入他國領土提供服務，包括本身即為服務供給者之自然人與受雇於服務供給者之自然人，後者又分成三種情形，包括本國公司雇用、國內之外商公司雇用及國外公司雇用。

自然人呈現涉及兩個領域—國際收支的服務貿易及外國自然人在消費者國家中的非長期¹⁰就業，換言之，只有境外自營個人及受雇於國外公司派到地主國的境外自然人提供的服務貿易才會計入國際收支服務貿易，若受雇於地主國境內公司的境外自然人所提供的服務，則涉及國際收支經常帳下的薪資所得或工作者匯款中¹¹。

四、EBOP 與 FATS 在四種服務貿易模式的簡易對照

雖然聯合國等國際機構於 2002 年即推出「服務貿易統計手冊」，惟由於各國經濟發展、統計制度及國際貿易的型態各有差異，對於服務貿易統計的需求及資料取得限制亦有不同；加上統計實務的複雜與各分類間調和的困難，為提高可行性及降低編製成本，WTO 及 OECD 則提供 EBOP 與 FATS 在四種服務貿易模式的簡易對照方式（表三、表四），進行四種服務供給模式之估算。

¹⁰ 惟 GATS 未規範「非長期」就業的定義，在國家承諾中，臨時身分一般為 2 至 5 年，且可能因不同自然人類型而有差異，此與國民所得帳及國際收支統計以 1 年區分長、短期不同。

¹¹ 外籍工作者在台居留一年以下者視為非居民，其匯出薪資列為所得支出；一年以上者則視為居民，其匯出薪資列為經常移轉支出。外籍工作者匯款未區分服務業或其他業別。

表三 EBOP與FATS在四種服務貿易模式的簡易對照

	供給模式						
	1	2	3	4	1 & 4	2 & 4	3 & 4
外國關係企業統計							
服務銷售額/產出			X				
國際收支							
加工處理		X					
維修		X					
運輸	X						
•客運	X						
•貨運	X						
•港埠服務	X						
•其他							
— 國外港埠對本國運輸工具之服務		X					
— 其他	X						
旅行		X					
•商品							
•當地運輸		X					
•住宿		X					
•飲食		X					
•其他		X					
通訊、電腦與資訊					X		
•通訊	X						
•電腦					X		
•資訊	X						
營建							X
•商品							
•服務							X
保險及年金服務	X						
金融服務	X						
智慧財產權的使用							
•電腦軟體使用							
•視聽產品使用							
•研發結果的使用							
•經營權及商標使用	X						

表三 EBOP與FATS在四種服務貿易模式的簡易對照（續）

	供給模式						
	1	2	3	4	1 & 4	2 & 4	3 & 4
其他事務服務					X		
•研究及發展					X		
•專業及管理諮詢					X		
•技術、貿易相關及其他事務服務							
一建築、工程、科學及其他技術服務					X		
一廢棄物處理、清除污染、農業、採礦服務							
o 廢棄物處理及清除污染						X	
o 農業相關服務				X			
o 採礦服務				X			
一營業租賃	X						
一貿易相關服務	X						
一其他事務服務					X		
個人、文化與休閒服務					X		
不包括在其他項目的政府商品與服務							
•不包括在其他項目的政府商品, 貸方與借方							
•不包括在其他項目的政府服務, 貸方							
•不包括在其他項目的政府服務, 借方							
一在地主國之商業服務支出							
o 駐外單位					X		
o 駐外人員及親屬支出		X					
一其他的政府商業服務支出					X		X
一政府的非商業服務支出							
估算的行銷(批發零售)服務	X						

資料來源：Joscelyn Magdeleine, WTO, "The Manual on Statistics of International Trade in Services and Current Revision Process", 本次研討會資料。

表四 模式一、二、三的簡易估算方法

模式一 =	運輸 (EBOPS:205)
	- 海運, 其他 (EBOPS:209)
	- 空運, 其他 (EBOPS:213)
	- 其他運輸, 其他 (EBOPS:217)
	+ 通訊 (EBOPS:245)
	+ 保險 (EBOPS:253)
	+ 金融服務 (EBOPS:260)
	+ 電腦與資訊服務 (EBOPS:262)
	+ 專利權及商標等使用費 (EBOPS:266).
	+ 其他事務服務 (EBOPS:268)
	- 農業、採礦及就地處理服務 (EBOPS:281)
+ 個人、文化與休閒服務 (EBOPS:287)	
模式二 =	旅行 (EBOPS:236)
	+ 海運, 其他 (EBOPS:209)
	+ 空運, 其他 (EBOPS:213)
	+ 其他運輸, 其他 (EBOPS:217)
	+ 廢棄物處理及清除污染 (EBOPS:282)
模式三 = (調整法)	全部服務 (FATS:5095 sales of ISIC industries G-P)
	- 0.75 * 批發零售; 修理 (FATS:5295)
	+ 營建 (FATS:4500)
	+ 營建 (EBOPS:249)

資料來源：William Cave and Andreas Fuchs, OECD, "Why Foreign Affiliates Statistics and what can we do with them?", 本次研討會資料。

參、服務貿易統計改版方向

一、國際收支架構下的修改重點

因應全球商品、服務貿易及金融資產負債交易類型的創新與改變，並與新的國際會計準則以及其他國際金融統計進一步調和，IMF 國際收支統計委員會 (the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Committee on Balance of Payments Statistics) 於 2002 年會議同意於 2008 年底以前完成 *BPM5* 的修訂。根據 2007 年 3 月發表的修訂後手冊 (*Balance of Payments and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Position Manual, Sixth Edition*,

BPM6) 草本對照 *BPM5* 原有分類可以一窺國際收支架構下之服務貿易統計的改版方向。

BPM6 草本之服務貿易項目相對於 *BPM5* 的改變主要包括：

(一) 闡明商品與服務的界線，例如將「三角貿易」(merchanting) 自服務貿易改列商品貿易¹²，另將「加工處理之商品」及「修理之商品」分別由商品貿易改列服務貿易下之「對他人所屬實體之製造服務」及「運輸設備之維修服務」¹³ (表五)；

(二) 服務類別的重新安排，例如將通訊中的「郵務」改列運輸服務的子項，通訊中的「電信」則和「電腦與資訊」合併為「電信、電腦與資訊」；其他事務服務移除三角貿易後，重新分為「研究及發展」、「專業及管理諮詢」及「技術、貿易相關及其他事務服務」3個子項。

(三) 兼顧 WTO 談判及調和 MSITS 與其他國際經濟統計的需要，增列分類更細的補充項目 (表六)，例如將「對他人所屬實體之製造服務」及「營建」區分境內或境外服務；將「旅行」細分為商品、當地運輸、住宿、餐飲及其他等 5 項作為補充項目，以與觀光衛星帳進一步連結；*BPM5* 金融服務僅包括明確收費的部份，*BPM6* 則擴大涵蓋

¹² *BPM5* 將三角貿易淨額列於服務貿易之其他事務服務項下，*BPM6* 草本則將三角貿易出口列於商品「出口的加項」，三角貿易進口列於商品「出口的減項」。

¹³ *BPM5* 對「加工處理之商品」係按以加工前及加工後之商品價值分別列帳商品出口或商品進口，*BPM6* 草本「對他人所屬實體之製造服務」係按加工收入或支出列帳。至於 *BPM5*「修理之商品」或 *BPM6* 草本「運輸設備之維修服務」，則均僅以修理的收入或支出列帳。

範圍到包含間接衡量的金融中介服務（financial intermediation services indirectly measured, FISIM），與國民所得帳一致。

表五 服務帳的分類—BPM6 草本與BPM5 的比較

BPM6 草本	BPM5
1. 對他人所屬實體之製造服務	(列於商品項下一加工處理之商品)
2. 運輸設備之維修服務	(列於商品項下一修理之商品)
3. 運輸	1. 運輸
3.1 海運	1.1 海運
3.1.1 客運	1.1.1 客運
3.1.2 貨運	1.1.2 貨運
3.1.3 其他	1.1.3 其他
3.2 空運	1.2 空運
3.2.1 客運	1.2.1 客運
3.2.2 貨運	1.2.2 貨運
3.2.3 其他	1.2.3 其他
3.3 其他運輸	1.3 其他運輸
3.3.1 客運	1.3.1 客運
3.3.2 貨運	1.3.2 貨運
3.3.3 其他	1.3.3 其他
3.4 郵務	
4. 旅行	2. 旅行
4.1 商務	2.1 商務
4.2 個人	2.2 個人
5. 電信、電腦及資訊	3. 通訊（郵務與電信）
6. 營建	4. 營建
7. 保險	5. 保險
8. 金融	6. 金融
	7. 電腦與資訊
9. 經銷權及財產權的使用費	8. 專利權及商標使用費
10. 其他事務服務	9. 其他事務服務
(三角貿易移至商品，不列入服務)	9.1 三角貿易及其他與貿易有關的服務
10.1 研究及發展	9.2 營運租賃
10.2 專業及管理諮詢	9.3 專業技術與雜項服務
10.3 技術、貿易相關及其他事務服務	
11. 個人、文化與休閒服務	10. 個人、文化與休閒服務
11.1 視聽與相關的服務	10.1 視聽與相關的服務
11.2 其他個人、文化與休閒服務	10.2 其他個人、文化與休閒服務
12. 別處未包括之政府服務	11. 別處未包括之政府服務

表六 BPM6 草本對服務帳的分類

1. 對他人所屬實體之製造服務
境內加工*
境外加工*
2. 運輸設備之維修服務
3. 運輸
3.1 海運
3.1.1 客運
邊境及季節工作者*
3.1.2 貨運
3.1.3 其他
3.2 空運
3.2.1 客運
邊境及季節工作者*
3.2.2 貨運
3.2.3 其他
3.3 其他運輸
3.3.1 客運
邊境及季節工作者*
3.3.2 貨運
3.3.3 其他
3.4 郵務
全部運輸，
客運
邊境及季節工作者*
貨運
其他
4. 旅行
4.1 商務
邊境及季節工作者支出*
其他*
4.2 個人
與醫療有關*
與教育有關*
其他*
旅行按產品區分
商品*
當地運輸*
住宿*
飲食*
其他*

表六 BPM6 草本對服務帳的分類（續）

5. 電信、電腦及資訊
電信*
電腦*
資訊*
6. 營建
境外營建服務*
境內營建服務*
7. 保險
直接保險*
再保險*
保險的附屬服務*
8. 金融
明確收費及其他金融服務*
間接衡量的金融中介服務*
9. 經銷權及財產權的使用費
10. 其他事務服務
（三角貿易移至商品，不列入服務）
10.1 研究及發展
10.2 專業及管理諮詢
10.3 技術、貿易相關及其他事務服務
11. 個人、文化與休閒服務
11.1 視聽與相關的服務
11.2 其他個人、文化與休閒服務
12. 別處未包括之政府服務
觀光相關之旅行與客運服務*

* 表示補充項目。

二、MSITS 改版重點與進程

1. 改版重點

- (1) 結合第六版國際收支統計手冊和國民所得帳（2008 SNA）修正；
- (2) 將 FATS 結合 OECD 經濟全球化指標（HEGI）、第四版外人直接投資基準定義（BD4）以及歐盟統計局建議之關係企業管制手冊（FA regulation）；

(3)對服務提供模式四—自然人移動提出指導。

(4)納入其他有關的統計內容架構，例如外人直接投資及觀光衛星帳方法的修正。

2.未來改版進程：

預計對手冊修正草本完成全球諮商後，2008年12月至2009年2月SITS工作小組(TFSITS)檢視意見並再次修稿，2009年3月至2009年4月TFSITS會議，2009年夏季最終草本供檢視，2009年11月準備提交新版MSITS給聯合國統計委員會，2010年3月正式提交MSITS新版報告。

肆、與會各國服務貿易統計面臨的挑戰

根據我國、香港、馬來西亞、巴布亞新幾內亞、祕魯、菲律賓、新加坡、泰國及越南等與會人員提供之服務貿易統計現況調查(Assessment of International Trade in Services Statistics)，目前與會各國均按照國際收支架構之服務貿易統計進行編製工作，僅香港及新加坡已編製國家別服務貿易統計，而香港則另編製進口FATS統計。

事實上，受到全球化與自由化的影響，各國原有國際收支架構下之服務貿易統計資料系統普遍出現不足因應的問題，調查資料則多面臨回收率低或樣本覆蓋不足的困擾。經由分組討論，提出可能的解決之道包括：立法授與央行或國家統計單位對填報不實或拒絕填報者擁有處罰的公權力，提高第一線訪問人員對調查項目定義的瞭解，提供各式諮詢服務，與受訪企業建立長期且良好的關係等。

此外，為了勾稽資料之正確性，須建立大型資料庫，查核個別資料之時間數列的變動或與其他資料的一致性；同時，亦須避免各資料重複計算的問題。

近幾年，我國服務貿易統計亦同樣面臨相當大的挑戰。考量外匯交易申報系統（ITRS）可能為居民對外交易淨額之匯款，造成服務貿易收入及支出低估，目前除了仰賴 ITRS 外，並對國內保險、運輸、電信及銀行業者進行對外交易的調查，編帳同仁須進一步勾稽比對調查資料與外匯交易申報資料的差異，俾提高申報資料金額及歸類的正確性，並剔除各資料來源可能重複計算的部份。至於樣本覆蓋性不足的問題，則因我國服務貿易統計以外匯交易申報資料為最主要資料來源，相關之企業調查亦為全查，目前問題較小。

惟目前我國在區分服務提供模式之跨境提供服務（模式一）、國外消費（模式二）、自然人移動（模式四）統計雖可部份取自現有國際收支統計資料，但商業據點呈現（模式三）運用國際收支資料則十分有限。根據外交部/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委託中華經濟研究院進行之研究報告¹⁴，我國商業據點呈現的資料分散在國際收支營建服務、經濟部商業司辦理事業登記、投資審議委員會相關分析報告的原始調查資料以及財政部財稅資料中心營業稅統計原始磁帶資料等不同來源。實務上，商業據點呈現之服務進口統計方面，主要參考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僑外投資事業營

¹⁴ 詳外交部/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委託中華經濟研究院（台灣 WTO 中心）「97 年度國際經貿事務研究及培訓中心計畫，子計畫一：專題研究（10）完成服務貿易統計指導手冊期中報告」頁 50，民國 97 年 6 月。

運狀況及對我國經濟發展貢獻分析報告」的調查資料以及財政部財稅資料中心的「營業稅徵收統計」；而商業據點呈現之服務出口統計則可參考經濟部投審會「對外投資事業營運狀況調查分析報告」與「對大陸投資事業營運狀況調查分析報告」的調查資料。此外，有關自然人呈現部份，僅有國際收支未區分行業別的薪資所得及工作者匯款資料¹⁵。

從以上觀之，我國及多數開發中國家在遵循 MSITS 統計的進程上，尚有許多困難尚待克服及努力。

伍、結論

我國在 2002 年 1 月 1 日加入 WTO 後，一切有關服務貿易之措施必須朝向公開化、透明化，國民待遇的原則逐步開放，一方面必須履行先前服務貿易開放所擬同意的具體承諾內容及開放時間表，但同時亦享有其他各國開放服務貿易所帶來的龐大商機，這是挑戰也是機會。

近年來國際組織陸續推出新的統計並修改原有統計規範，對各個統計間的整合愈來愈重視。2007 年我國跨國服務貿易總額居全球第 26 大，占全球比重 1.0%，惟截至目前為止，MSITS 列出的 10 項服務貿易統計基本要素¹⁶中，我國只有國際收支統計依循國際規範編製，可供進行跨國比較。顯示我國服務貿易統計的起步較晚，資料來源亟須積

¹⁵ 有關我國現行編製服務貿易統計之問題，詳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委託中華經濟研究院（台灣 WTO 中心）「93 年度國際經貿事務研究及培訓中心計畫，子計畫一：前瞻性研究，服務貿易統計之編製」，民國 93 年 12 月。

¹⁶ 詳本文第貳之三之(一)節。

極開發與進一步整合。相關的工作包括業務單位與統計單位的聯繫與合作，正視並遵循國際統計規範，俾提供貿易談判有效的背景資料，亦可確實尋求我國近年來在全球服務貿易市場排名及競爭力下降的原因，找出因應對策。

附錄一 國際收支服務貿易統計之問題交流

各國主要服務貿易項目及統計方法不同，關注焦點略有差異。由於三角貿易淨收入為我國最大的服務貿易收入來源，而三角貿易商品未於本國通關的特性，要精確統計其數值確實有其難度。與會國家中，美國、香港及新加坡與我國為對外直接投資規模大的國家，職則藉此機會詢問三角貿易衡量的細節以及其他服務貿易項目的問題，有助於對相關統計實務的瞭解。

(一) 三角貿易

1. 香港、新加坡及美國均採調查制蒐集三角貿易資料（我國為現金制），定義上均強調商品未於本國通關的特性，惟細節略有差異：
 - i. 有關由樣本推估母體方面，香港會按樣本資料推估母體，但新加坡認為三角貿易調查樣本已涵蓋大部分交易，並未以樣本推估母體，未來若能確定樣本與母體間的結構關係，將考慮推估。
 - ii. 有關買入、賣出交易對象是否須均為非居民方面，香港三角貿易之買賣交易對象須均為非居民，新加坡與我國則容許其中一方為居民，但僅記錄對非居民買入或賣出金額。
 - iii. 美國三角貿易不包括企業在第三地深度加工後之商品，我國則未剔除。

(二) 保險服務支出估計

保險服務支出估計：保險服務係根據保險服務占總保費的比例來估算。在收入面，該比率可由本國保險公司調查資料取得，但在支出面，則無法得知非居民保險公司（分散在各國）的保險服務比率。我國目前以國內保險業資料推估，香港亦同，新加坡則採調查資料中，國內企業支付國外保費扣除自國外收取之理賠金推估。

附錄二 研討會課程表

TIME	DATE / TOPIC	RESOURCE PERSON
	DAY 1: 1 October 2008 (Wednesday)	
8:00 - 9:00	Registration	Seminar Secretariat
9:00 - 9:10	Opening Ceremony Welcome Remarks	ROMULO A. VIOLA <i>Secretary-General</i> National Statistical Coordination Board Philippines
9:10 - 9:20	Message	GLORIA O. PASADILLA <i>Convenor, APEC Group on Services (GOS)</i>
9:20 - 9:35	Objectives of the Seminar	CORAZON BUENAVENTURA <i>Technical Consultant</i>
9:35 - 9:45	Introduction of Participants	LINA V. CASTRO <i>Director</i> National Statistical Coordination Board Philippines
9:45 - 10:00	B R E A K	
10:00 - 11:30	SESSION I: Framework for the Generation of Statistics on International Trade in Services (SITS) This session will focus on the following topics and will be discussed by the invited experts: a) Overview of SITS b) Conceptual framework for the development of SITS c) Services transactions between residents and non-residents of the economy including methods of data collection d) Methodologies for the estimation of SITS	Session Chair: Romulo A. Viola, <i>Secretary General, NSCB</i> Resource Person: Ms. Karen Mc Guigan <i>Manager, Trade in Services</i> Australian Bureau of Statistics (ABS)
11:30 - 12:00	Open Forum	
12:00 - 1:30	L U N C H	
1:30 - 3:00	SESSION II: GATS and Modes of Supply The modes of supply describes through which services may be traded internationally. The topics in this session will be discussed in detail by the invited expert. a) Introduction to GATS and WTO b) Mode 1 - Cross-Border Supply c) Mode 2 - Consumption Abroad d) Mode 3 - Commercial Presence e) Mode 4 - Presence of Natural Persons	Session Chair: Mr. Ho Bing Chuen, Singapore Resource Person: Mr. Joscelyn Magdeleine Economic Research & Statistics Division, 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WTO)
3:00 - 3:30	Open Forum	
3:30 - 3:45	B R E A K	

TIME	DATE / TOPIC	RESOURCE PERSON
3:45 - 4:30	<p>SESSION III: Economies' Presentation on Practical Applications and Approaches on SITS</p> <p>This session will include economies' presentation that will focus on the compilation and generation of SITS as well as its uses and analysis. Each presenter is given 15 minutes to present his topic.</p> <p>Presentation 1 - Transportation in Australia</p> <p>Presentation 2 - Measurement of the Contribution of Contribution of the Business Processing Outsourcing: The Case of the Philippines</p> <p>Presentation 3 - How to go Beyond BPM in SITS</p>	<p>Session Chair: Mr. William Cave, OECD</p> <p>Presenter: Ms. Karen Mc Guigan, Australia</p> <p>Presenter: Ms. Estrella V. Domingo, Philippines</p> <p>Presenter: Mr. Shin- Tsy JING , Chinese Taipei</p>
4:30 - 5:00	Open Forum	
7:00 - 9:00	Welcome Dinner, Renaissance Hotel	Hosted by the Bangko Sentral Ng Pilipinas
8:30 - 9:30	<p align="center"><u>DAY 2: 2 October 2008 (Thursday)</u></p> <p>SESSION IV: Trade in Services Statistics: An introduction to the Manual on Statistics of International Trade in Services and Current Revision Process</p> <p>The invited expert will will present the underlying concepts of the Manual on Statistics of International Trade in Services and detail the current revision and consultation processes:</p> <p>a) needs for a trade in services manual b) statistical systems and classifications relating to trade in services c) why do we need a revised manual? d) changes in the revised manual e) worldwide consultation</p>	<p>Session Chair: Ms. Karen Mc Guigan, ABS</p> <p>Resource Person: Mr. Joscelyn Magdeleine Economic Research and Statistics Division, WTO</p>
9:30 - 9:45	Open Forum	
9:45 - 10:00	B R E A K	
10:00 - 11:00	<p>SESSION V: Foreign Affiliate's Trade in Services (FATS)</p> <p>Foreign Affiliate's Trade in Services Statistics or FATS Statistics measure the commercial presence abroad of service suppliers through affiliates in foreign markets . The topics in this session will be discussed in detail by the invited expert and will f</p> <p>a) Introduction on FATS b) Universe to be covered c) Time of recording</p>	<p>Session Chair: Mr. Herzie Mohamed Nordin, Malaysia</p> <p>Resource Person: Mr. William Cave Administrator for Trade in Services and Balance of Payments, OECD</p>
	<p>d) Statistical units e) Attribution of FATS variables (by country and by activity and product) f) Economic variables for FATS g) Compilation issues</p>	
11:00 - 11:15	Open Forum	

TIME	DATE / TOPIC	RESOURCE PERSON
11:15 - 11:45	<p>SESSION VI: Presentation by APEC Economies</p> <p>Economy Presentation 1 - International Trade in Services Data Collection in Thailand: Education and Medical</p> <p>Economy Presentation 2 - The United States Experience in Collecting</p> <p>This will include a 15-minute presentation from each of the identified APEC economies on their compilation processes and methodological issues/concerns on specific topics.</p>	<p>Session Chair: Mr. Joscelyn Magdeleine, WTO</p> <p>Presenter: Ms Vilai Pinijkulviwat, Thailand</p> <p>Presenter: Ms. Anne Flatness, USA</p>
11:45 - 12:00	Open Forum	
12:00 - 1:30	LUNCH	
1:30 - 2:15	<p>SESSION VII: Integrated Presentations by APEC Economies</p> <p>Economy Presentation 1</p> <p>Economy Presentation 2 - Measuring International Trade in Services</p> <p>Economy Presentation 3 - The Measurement of International Trade in Services in Vietnam</p> <p>This will include a 15-minute integrated presentation from each of the identified APEC economies on the status, priority areas and improvements in measuring SITS from the viewpoint of national accounts and balance of payments. This will serve as input to</p>	<p>Session Chair: Ms. Elsa Lee Ling-yee, Hongkong, China</p> <p>Presenter: Mr. Joseph Aka, Papua New Guinea</p> <p>Presenter: Ms. Daisy M. Cabral, Philippines</p> <p>Presenters: Ms. Nguyen Thi Thanh Xuan and Ms. Vu Thi Thanh Huyen, Viet Nam</p>
2:15 - 3:00	Open Forum	
3:00 - 3:15	BREAK	
3:15 - 5:00	<p>SESSION VIII: Panel Discussions on APEC Recommendations</p> <p>In this session, the invited local resource person will have a 30-minute presentation which will focus on the discussion of the identified key/priority areas for SITS compilation of each individual economy based on economy submissions. Afterwards, the ide</p> <p>a) Methodologies for measurement of SITS b) Harmonization of standard concepts c) Compilation guidance/technical assistance/training d) Data sharing and networking e) Uses and analysis of SITS</p>	<p>Session Chair: Mr. Rolando Paniagua Taboada, Mexico</p> <p>Resource Person: Iluminada T. Sicat, Philippines</p> <p>Panelists: K. Mc Guigan, ABS J. Magdeleine, WTO W.Cave. OECD</p>

TIME	DATE / TOPIC	RESOURCE PERSON
8:30 - 11:35 8:30 - 8:35 8:35 - 10:05 10:05 - 10:35 10:35 - 11:35 11:35 - 11:45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DAY 3: 3 October 2008 (Friday)</u></p> <p>SESSION IX: GROUP WORKSHOP AND PRESENTATION OF GROUP OUTPUTS</p> <p>Mechanics for the Group Workshop The participants will be divided into two groups. Each group will designate a Chair to facilitate discussion for 1 hour and 30 minutes. A rapporteur within the group will be assigned to serve as documentor. The expected outputs of each group will be a set</p> <p>Group Workshop Group Presentation Panel Discussion Synthesis</p>	<p>Facilitator: Iluminada T. Sicat, Philippines</p> <p>Reactors: K. Mc Guigan, ABS J. Magdeleine, WTO W. Cave, OECD</p>
11:45 - 12:00	Closing Ceremony Closing Remarks	<p>MARGARITA R. SONGCO <i>Deputy Director-General</i> National Economic and Development Authority, Philippines</p>